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3-068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培桓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尚悦百货有限公司租赁关联方物业的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了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持续开展,综合考虑租赁成本、所处地段及办公环境等因素,全资子公司山东尚悦百货有限公司拟续租关联方威海九龙城休闲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的物业用于进行商业经营,经营范围包括超市、百货、精品商店街、餐饮等。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2、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3、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户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回购的股份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鉴于上述期限即将届满且目前尚未使用该部分回购股份实施股权激励,公司拟决定注销本次尚未使用的股份 8,999,915 股,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4、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为了顺利实施公司回购股份的注销程序,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5、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6、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拟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下午 14:00 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3-069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爱国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尚悦百货有限公司租赁关联方物业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户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3-070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尚悦百货有限公司 租赁关联方物业的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为租赁关联方物业。
- 本次关联交易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持续开展,综合考虑租赁成本、所处地段及办公环境等因素,全资子公司山东尚悦百货有限公司拟续租关联方威海九龙城休闲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的物业用于进行商业经营,经营范围包括超市、百货、精品商店街、餐饮等,拟租赁物业位于山东省威海市经区大庆路 53 号九龙城休闲购物广场,计租的建筑面积约为 96,162 平方米。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尚悦百货有限公司租赁关联方物业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培桓、傅元惠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将在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山东尚悦百货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威海九龙城休闲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全资子公司,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威海九龙城休闲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000788466956H

住所: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皇冠街道大庆路 53 号

法定代表人:傅元惠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的开发、销售、租赁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停车场收费管理。(依法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3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1,009,813,324.88 元,净资产为 139,063,712.08 元,营业收入为 35,078,611.02 元,净利润为 467,454.13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租赁标的为威海九龙城休闲购物广场物业,位于山东省威海市经区大庆路 53 号九龙城休闲购物广场,该租赁物业的建筑面积约为 96,162 平方米。

(二)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综合考虑了门店所在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物业商业地理位置、以及周边区域租赁门店的租金水平等因素,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协商定价,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出租方(甲方):威海九龙城休闲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承租方(乙方):山东尚悦百货有限公司

1、租赁范围

该租赁物业建筑面积为 96,162 平方米。

2、租赁期限及租赁费用起算日

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计算租金,如甲方未能按期交房,则起算日相应顺延。

3、租金与支付方式

第一年至第三年租金为 4,141.68 万元 / 年,第四年至第六年租金为 4,265.93 万元 / 年。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一周内向甲方支付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1 日的租金, 以后每租赁年度的房屋租金在 12 月 20 日前、6 月 20 日前分两次由乙方向甲方支付,每次支付总额的 50%。

五、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租赁物业属于正常经营行为, 对公司保障长期持续经营和未来规划发展有重要意义。以上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公正、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 会议以 2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 5 名董事;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认为该交易综合考虑了门店所在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物业商业地理位置、以及周边区域的租金水平等因素,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交易价格公允。

七、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 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综合考虑了门店所在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物业商业地理位置、以及周边地市租赁门店的租金水平等因素,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益,未损害公司股东的权益。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3-071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
-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发表同意意见。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

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需要,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应满足的条件

1、安全性高、风险较低;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

(四)期限

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并考虑安全性,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

(五)现金管理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相关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七)现金管理风险控制

1、公司相关部门将根据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选择合适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由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公司相关部门建立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台账,跟踪分析收益,及时发现评估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并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二、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3-072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户股份用途 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户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三年持有期限即将届满且尚未使用的 8,999,915 股公司股份。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1、回购股份的基本方案及履行的审批程序

经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基本方案为:拟回购资金数量或总额:450 万股 -900 万股、不高于人民币 22,000 万元(含 22,000 万元);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0 元 / 股(含 30 元 / 股);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

2020 年 12 月 3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20.10 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330%,购买的最高价为 24.95 元 / 股、最低价为 24.42 元 / 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4,934,275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自 2020 年 12 月 3 日至 2021 年 5 月 10 日期间,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际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8,999,9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回购最高价格为 25.5 元 / 股,回购最低价格为 16.57 元 / 股, 回购均价为 22.08 元 / 股, 使用资金总额为 198,738,617.85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与本次回购方案设定的最大回购数量相差不足一手,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相关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 若公司回购的股份未能在发布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 年内进行转让,则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

鉴于公司目前尚未使用该部分回购股份实施股权激励,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时间安排等因素,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已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即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全部股份 8,999,915 股进行注销。除该项内容变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不作变更。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本变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647,336,783 股,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38,336,868 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回购注销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8,402,560	93.99	8,999,915	599,402,645	93.9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8,934,223	6.01	0	38,934,223	6.10
合计	647,336,783	100.00	8,999,915	638,336,868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是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事宜。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3-073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733.6728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833.6868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4733.6728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3833.6868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注:本次注册资本变动主要系①回购股份注销 8,999,915 股;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55 股。

除本次修订的相关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公司章程的变更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公司章程》全文将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3-074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庆路 53 号 A 座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尚悦百货有限公司租赁关联方物业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户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已经分别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参见 2023 年 12 月 13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2、议案 3、议案 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至议案 4

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家家悦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威海信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 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 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708	家家悦	2023/12/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3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二) 登记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庆路 53 号 A 座 8 层

(三)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登记时需持个人身份证,出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登记时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 和法人股东单位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或持股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如通过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联系方式见后)方视为登记成功。并在参会时请携带上述规定的登记文件交与会务人员。

六、 其他事项

(一)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凭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登记文件原件入场。

(二)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日,出席会议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 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承生

联系地址: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庆路 53 号 A 座 8 层

邮箱:jiajiayue@jiajiayue.com.cn

联系电话:0631-5220641

邮编:264200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尚悦百货有限公司租赁关联方物业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户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1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制定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和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相关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法规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六十九条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	第六十九条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对其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最迟应当在上市公司发出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时披露。
2	第九十六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第九十六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3	第一百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除下列情形外,董事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一)董事辞职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独立董事辞职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或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 在上述情形下,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董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拟辞职董事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出现第一款情形的,公司应当在二个月内完成补选。	第一百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除下列情形外,董事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一)董事辞职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独立董事辞职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或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 在上述情形下,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董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拟辞职董事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应当自前述事实发生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补选。
4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董事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还须经全体独立董事的 2/3 以上同意。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 1 人 1 票。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董事的 2/3 以上通过。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 1 人 1 票。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二、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及制定了部分治理制度,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形式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5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修订	是
6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制定	否

上述拟修订及制定的治理制度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其中, 第 4-5 项的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部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制度文件。

三、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拟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和长远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公司本次修改章程需要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在必要的情况下作相应调整或修改。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最终以工商登记备案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0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翔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法规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制定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下午 14 时在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洪武北路 16 号汇金大厦 7 楼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第五项至第六项议案。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2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洪武北路 16 号汇金大厦 7 楼永